附件2

自由申报项目选题范围

一、重点项目选题范围

重点项目需紧密围绕以下选题进行申报，拟定的申报项目名称及研究方向应当与以下主题相吻合。

**1**．**培育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以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为主平台的创新策源地建设研究；省市协同推进杭州、宁波温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研究；加快新型实验室体系建设，完善省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管理机制研究；加强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和发挥作用研究；推进大科学装置研究。

**2**．**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紧扣三大科创高地和我省产业发展需求，精准梳理攻关清单研究；深入推广“揭榜挂帅”“赛马制”等攻关模式研究；谋划实施我省基础研究十年行动方案研究；加快产业链关键环节和协同创新，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水平研究；推进网上技术市场3.0和“浙江拍”线上线下融合，构建辐射全国、链接全球的技术交易平台体系研究。

**3**．**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实施新一轮科技企业“双倍增”计划培育机制研究；构建由“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省技术创新中心、省级企业研发机构”组成的企业技术创新中心体系研究；领军企业牵头，联合高校院所、行业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协同攻关机制研究；深化产业服务综合体建设，加强绩效评价研究。

**4**．**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聚集三大科创高地，大力集聚人才团队研究；探索建立顶尖人才“白名单”制度和青年科学家稳定支持机制研究；健全以科技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研究；推进科研人才减负，优化人才服务研究。

**5**．**构建国内外科技合作新格局。**推进国际科技合作创新载体体系建设研究；深化长三角全面创新改革试验研究；支持嘉善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研究；建立健全长三角地区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科技资源和专家库共享、“创新券”通行通用、科技伦理协作、科研诚信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等合作机制研究；引进大院名校共建高端创新载体研究；开展省创新型城市（县）建设评估和新一轮创建研究。

**6**．**加强农业和民生领域科技创新。**科技支撑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研究；推进科技特派员信息化管理研究；加强农业科技创新载体建设研究；推进数字技术和生命健康融合创新研究；构建完善生命健康科技创新体系研究；完善平战结合的重大疫情防控科研攻关体系，建立应急快速响应机制研究。

**7**．**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率先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浙江路径研究；深化扩大科研自主权、推行首席专家负责制研究；推动项目、基地、人才、资金、数据一体化配置，提高政府资源配置绩效研究；推进技术要素市场化配置研究；深化实施科技领域数字化改革研究。

**8**．**打造创新生态最优省。**打造“头部企业+中小微企业+服务环境”研究；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的全链条创新体系研究；探索金融机构为科技创新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科技金融服务研究；加强科研诚信和学风作风建设研究；建立健全创新尽职免责机制研究。

二、一般项目选题范围

一般项目在以下领域中自由选题申报。选题范围包括：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研究；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社会环境及体制机制研究；科技创新与商业模式创新融合发展的路径研究；创新方法案例研究；科技监督、科技评估、科技伦理、文化与环境建设研究；国内外科技创新政策跟踪比较以及热点问题研究等。